内统支[2018]9号

**关于落实县委第二巡察组**

**反馈意见的整改报告**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关于印发<县委第二巡察组巡察统计局党支部情况的反馈意见>的通知》(内巡﹝2018﹞43号)和《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巡察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内巡﹝2017﹞21号)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整改，目前整改工作已经基本结束。现将我局《关于落实县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报告》呈上，请审查。

 中共内乡县统计局机关党支部

　　　　　　　　 2018年12月15日

**关于落实县委第二巡察组**

**反馈意见的整改报告**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县委第二巡察组于2018年6月19日至9月20日对我局机关党支部开展了常规巡察。10月12日，第二巡察组向统计局机关党支部进行了意见反馈，指出了统计局机关党支部在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政治意识不够强，推进依法治统存在薄弱环节”等9个方面的问题，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整改的意见建议。对此，我局党支部虚心、诚恳接受，按照《关于规范巡察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认真研究制订了《整改方案》，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整改任务，明确整改责任，扎实有序地推进整改落实。目前整改工作已经基本结束，现将有关情况报告于下。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加强领导，统筹推进。**在第一时间成立了巡察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支部书记王秀建同志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集中领导和统筹推进整改工作。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整改办”），具体负责抓好整改协调联络、督查督办、台账管理、综合汇总等工作。

**（二）剖析问题原因，规划整改措施，制订整改方案，指导整改落实。**依据整理出的“问题清单”，各位班子成员对所分管方面的问题进行认领，剖析问题原因，规划整改措施。在此基础上，党支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集体研究制订整改方案，指导整改落实。

**（三）认真组织，真改实改，确保实效。**局党支部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一个时期的首要中心工作，以巡察整改为纲，统领各项工作开展；按照整改标准要求，做实党建、党风廉政、学习教育、依法治统、作风建设、意识形态引领、财务管理、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既立行立改地解决眼前存在的问题，又着眼长远建立长效防控机制。通过各项具体有效的措施，推动问题一个一个地解决，按照新的标准要求，把各项工作都进一步引向规范，实现进一步提升。

**（四）上下联动，开门整改，积极听取各方面意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局机关党支部开门搞整改。除将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方案及时在全局范围进行通报外，对出台的关于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加强机关党支部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机关管理、省级文明单位奖发放等制度和办法，都召集单位中层以上人员进行充分的讨论说明，达成整改问题、改进工作的共识；召开重要会议、组织重大活动都提前主动向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县委第二巡察组请示报告，征求意见和指导；有关整改工作进展及动态情况都及时向县委巡察办和县委第二巡察组报告，在全市统计系统信息网发布。同时，局整改办撰写的《多策并举 立行立改 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被市统计局以统计动态的形式转发。最后，将整改“双报告”在统计局网站公开发布，接受党内外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

**二、党支部书记抓整改落实情况**

党支部书记王秀建同志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积极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组织，扎实、有序地推进整改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亲任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明确了整改工作分工和相关责任，加强了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

**（二）指导制订了详实具体的整改方案，引领整改工作顺利开展。**在“三个清单”的基础上，带头认领问题，带头从自身剖析问题原因，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带头制订整改措施；认真对《整改方案》进行审阅修订，为整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遵循和指引。

**（三）亲力亲为认真抓好整改工作推进落实。**多次主持召开支委会议，研究推进依法治统存在薄弱环节、省级文明单位奖发放等有关问题的整改，提出整改工作推进计划和落实意见；组织班子成员每月集体听取驻村扶贫工作汇报、班子成员关于分管股室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汇报，根据集体讨论情况总结提出了改进或推进工作的意见；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研究“三重一大”事项；积极探索开放融合的党的组织生活方式，有效增强党的组织生活质量和吸引力。**一是定制度，**规范党内组织生活。指导重新梳理和完善会议制度、党日活动制度、党课制度、报告工作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二是定模式，**实行“3+N”模式：3，即要求全体党员工作时间佩戴党徽、把集体背诵入党誓词和缴纳党费作为组织生活的固定环节，从而强化党员身份意识，牢记宗旨、不忘初心，将党性观念固化于形、内化于心；N，即N项自主主题活动安排，实现组织要求和支部特色相统一。**三是定主题，**围绕政治学习、党性教育、民主议事、志愿服务等主要内容，持续开展好每月5日的党员活动日和每月第一周周五“5+N”主题党日活动，综合运用体验式、互动式、案例式等形式，科学确定活动主题，让党的组织生活更有吸引力和感染力；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一是**带头从讲政治的高度，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各项政策规定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二是**亲自指导制订学习培训计划，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培训力度；**三是**把统计业务学习融入到党员学习活动中来，加强对党员干部业务知识和相关统计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学习掌握，进一步提高全体党员依法行政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充分发挥党小组作用，激活党组织的“神经末梢”，激发学习活力。整改中，在王秀建同志的建议下，把原四个党小组进行了调整，小组长由中层干部担任，把党内组织生活、学习教育与党员干部本职工作紧密相结合，充分发挥党小组的基层骨干作用，切实做到责任落实到位、工学相得益彰。党小组之间相互督导，互提意见，形成积极民主的组织生活和学习氛围。同时发挥党小组机动灵活的特点，各小组可以利用三、五分钟，十来分钟的空闲时间，随时召集、随时学习交流，加深学习的理解和体会，增强学习效果；作为第一责任人，王秀建同志**首先是**把“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科学处理抓党建与抓业务的辩证关系，引导党员自觉加强党建理论、业务学习思考，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专题调研和督查，不断完善抓党建促业务的思路措施，促使党支部和党员在政治上站位高，业务上能力强，真正起到先锋模范的带头作用。**其次是**优化支委、支部、党小组工作方法，增强支委、支部、党小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促进支委、支部、党小组更好地担负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的职责，引导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再者是**围绕增强党性、提高素质目标，要求和督促全体党员深入学习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着力抓好党员理想信念教育、党风党纪教育和能力素质教育，不断增强党员的党性意识、宗旨意识、纪律观念和学习党章、遵守党章的行动自觉，提高为民服务的本领，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规范行政职权，以鲜明的政治立场、坚强的党性修养，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为促进班子成员转变作风、务实工作，王秀建同志亲自带头执行请销假和签到等各项制度。

**（四）加强工作督查。**在提出意见、下发文件等安排部署之后，王秀建同志不放松跟踪督查，狠抓巡察整改和其他各项工作真正得到落实。

**三、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政治意识不够强，推进依法治统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四上”企业联网直报还未实现全覆盖，存在代填代报企业统计报表、虚报统计数据等现象。全县目前共有“四上”企业230家，能实现网络直报的177家，网络直报率76.96%。剩余53家存在代报现象，其中34家统计数据仍有一定的“水分”。**二是**统计行政执法工作形式单一，没有形成有效震慑。统计局缺乏综合执法理念，工作创新不够，不敢动真碰硬。近年来，统计局对不配合统计工作的企业，极少主动协调相关部门进行统计执法检查和立案查处，未能有效改变统计局执法过程中的“弱势”地位。2015年3月23日统计局支委扩大会议记录显示，支委决定“把查处案件与评先、干部使用等结合起来”，但缺乏进一步的部署和落实。**三是**统计法律法规宣传学习不到位。党支部适应统计工作新形势不够主动，组织工作人员学习《统计法》及2017年8月新颁布的《统计法实施条例》不到位，36分的统计法律法规知识测试平均得分近14.8分,绝大多数人员对实施统计调查的细节过程和责任追究认识模糊，推进依法治统缺乏基础。

**整改情况：**

**1、**适应新形势下的依法治统，严格落实查询制度，既查虚报，又查瞒报、漏报，分专业进行数据归真。县局各专业股室于11月3日至12月13日对“四上”企业代填代报和不符合“四上”企业标准的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截至目前，企调队：**一是**挤水分的企业，上报16家，从9月份开始，上报数据都如实上报，到10月份这16家企业数据全面归真，同时有相应的佐证材料；**二是**代填代报15家，目前，落实5家，其余10家11月份停止上报数据；**三是**3个新入的“四上”企业，按标准入库，材料齐全，与企业统计人员签按照网络直报的要求，按时间如实上报数据的承诺书；综合股：解决了18家企业挤水分代填代报问题，对不达标企业上报省市统计局23家，其中包括18家代填代报企业。目前8家已批，15家待批；业务股：总共16家，已报退库12家，目前，4家已经落实网络直报；新增贸易“四上”企业4家，专业人员进行了现场核查，并与企业签订了网络直报承诺书。

**2、**11月8日，组织全局同志在局视频会议室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依法治统，旗帜鲜明地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积极探索与司法部门结合开展统计执法的有效途径，及时查处统计违法违规案件。同时，11月份在全县组织开展了“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3、**开展统计法律法规专题培训。县局于11月19日在局视频会议室进行统计法律法规专题培训。会上，发放了《河南省统计管理条例宣传材料》，法规股股长刘德群就《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进行了专题培训，并进行了考试。同时，每天利用电子屏重复滚动依法治统相关知识，强化学习效果，使全局同志在学法中提高认识，在学法中提高法律水平，在学法中提高执法水平。

**（二）关于“落实上级部署有打折扣现象”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以案促改工作满足一般化，与统计系统实际缺乏有机结合，仅传达县纪委下发的案例，没有根据近年来统计领域违纪违法案件针对性开展以案促改，参加党建知识测试的27名工作人员中有15人不了解发生在省内的典型案例。**二是**存在以文件落实文件现象。2016年市统计局开展“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治理活动，县统计局仅仅转发文件、出台方案，并没有在全县有效开展此项工作。

**整改情况：**

**1、**在班子内部充分酝酿讨论达成共识的基础上，县统计局于11月19日上午在局视频会议室召开全体会议，会上由法规股股长刘德群组织学习了县统计局编印的《统计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集》等相关内容，并要求针对学习的典型案例结合自身撰写以案促改心得体会。同时，每季度开展一次警示教育，增强依法统计意识，提高免疫能力。

**2、**县统计局于11月28日上午在局视频会议室召开了由16个乡镇统计站站长和县“两区”统计科科长参加的“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工作会议。会上下发了《内乡县统计局关于开展“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活动方案》、内乡县统计局关于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的通知》、内乡县统计局关于转发《南阳市统计局关于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内乡县统计局关于贯彻执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的函等文件。并要求各乡镇统计站和“两区”统计科要认真开展“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活动，并于12月1日前将自查报告和统计表经签字、盖章后，上报局法规股。通过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净化了统计环境，提高了数据质量。

**（三）关于“脱贫攻坚工作有短板”问题**

**问题表现：**统计局帮扶点是板场乡三岔村，该村有3个村民小组共73户232人，贫困户47户153人，属于深度贫困村。其中全神庙组和石窑沟组因特殊原因居住地交通不便，需整体搬迁，目前30户贫困户中仅有6户参与了易地搬迁，其他农户迫切需要搬迁，但仅达成初步意向。

**整改情况：**

县局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专题听取驻村扶贫工作汇报，研究和提出工作推进意见，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目前，局驻村工作队协助三岔村支两委已落实了土地置换，并向板场乡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进行了汇报。下一步待县乡两级研究后按要求办理。总之，自开展驻村扶贫工作以来，工作队能坚决服从局党支部安排，认真贯彻县委扶贫攻坚工作要求，按照所在的板场乡党委关于扶贫工作的统一部署，积极协助三岔村规范开展贫困人口精准识别、精准建档立卡，认真落实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政策兜底等各项普惠政策，实施好易地搬迁和危房改造，扶助建强村级班子，加强道路饮水村部等公共基础建设，培育和发展特色支柱产业等。其工作是积极主动的，其帮助和推动贫困群众及村集体脱贫成效明显。

**（四）关于“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两张皮’现象依然存在”问题**

**问题表现：**党支部抓业务工作成绩突出，但党建工作意识不强，对党建工作的领导弱化，学习浮于传达文件，学习效果差，尚未形成抓好党建促业务的良好机制。如2015年3月23日，统计局召开班子会议传达了习总书记对统计弄虚作假的批示及国家统计局的相关要求，但在同期开展的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中均未安排相关学习讨论内容。

**整改情况：**

**1、**局机关党支部立行立改，支部书记王秀建带头履行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从11月份起，每月坚持召开一次党建工作专题会，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对会议安排的工作，各支部委员、各党小组组长、各股室负责人都严格落实，目前在全局已形成了抓好党建促业务的良好局面。同时，支部书记王秀建对班子成员签订了党建目标责任书和承诺书，班子成员对分管股室人员也签订了党建目标责任书和承诺书，在全局形成了支部书记抓领导责任、分管领导抓直接责任、各党小组抓具体责任的党建工作格局。

**2、**局机关党支部于9月6日、9月7日分别召开支委会、党小组会和支部党员大会，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对统计弄虚作假的批示及国家统计局的相关要求，同时结合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对统计弄虚作假的批示及国家统计局的相关要求的内容，支部书记王秀建在9月10日下午为全体党员上了一堂《坚持实事求是思想路线 提高政治站位 加强依法统计》的党课。

**3、**为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对统计弄虚作假的批示及国家统计局的相关要求，县局于11月8日召开全体会议，再次进行了学习。并在县局11月28日上午在局视频会议室召开的由16个乡镇统计站站长和县“两区”统计科科长参加的“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工作会议上，下发了《内乡县统计局关于开展“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活动方案》、内乡县统计局关于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的通知》、内乡县统计局关于转发《南阳市统计局关于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内乡县统计局关于贯彻执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的函等文件。

**（五）关于“表率作用发挥不到位，组织生活不严肃”问题**

**问题表现：**党支部对组织生活的重要性认识不足，领导干部没有发挥好表率作用，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有弱化风险。**一是**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弄虚作假。党员干部缺少向党支部提意见和建议的平台，文明单位奖发放、签到制度等同志们关心的问题没有得到妥善解决。**二是**“三会一课”开展不经常。分设的4个党小组建设基础差，学习开展不连续。班子成员不能坚持轮流讲党课制度。**三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不扎实。“两学一做”学习园地张贴的心得体会有抄袭现象。

**整改情况：**

**1、**局机关党支部立行立改，在前期已经逐步进行的完善党建工作五项制度、进行支部委员分工、调整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规范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的基础上，班子成员带头做实各项党建工作：签订了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和目标承诺书；设立了统计局机关党支部征求意见箱；带头遵守请销假、签到制度；分批召开两次干部职工座谈会，征求文明单位奖发放问题，并经各股室讨论、支委会研究，党员大会审议修订完善了《内乡县统计局创建省级文明单位活动目标管理考评办法》。

**2、**机关党支部从三季度开始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并按要求详细做好记录。积极探索开放融合的党的组织生活方式，有效增强党的组织生活质量和吸引力。**一是定制度，**修订完善《中共内乡县统计局机关党支部党建工作责任制》等五项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二是定模式，**实行“3+N”模式：3，即要求全体党员工作时间佩戴党徽、把集体背诵入党誓词和缴纳党费作为组织生活的固定环节，从而强化党员身份意识，牢记宗旨、不忘初心，将党性观念固化于形、内化于心；N，即N项自主主题活动安排，实现组织要求和支部特色相统一。**三是定主题，**围绕政治学习、党性教育、民主议事、志愿服务等主要内容，持续开展好每月5日的党员活动日和每月第一周周五“5+N”主题党日活动，综合运用体验式、互动式、案例式等形式，科学确定活动主题，让党的组织生活更有吸引力和感染力；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一是**从讲政治的高度，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各项政策规定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二是**制订学习培训计划，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培训力度；**三是**把统计业务学习融入到党员学习活动中来，加强对党员干部业务知识和相关统计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学习掌握，进一步提高全体党员依法行政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充分发挥党小组作用，激活党组织的“神经末梢”，激发学习活力。整改中，把原四个党小组进行了调整，小组长由中层干部担任，把党内组织生活、学习教育与党员干部本职工作紧密相结合，充分发挥党小组的基层骨干作用，切实做到责任落实到位、工学相得益彰。党小组之间相互督导，互提意见，形成积极民主的组织生活和学习氛围。同时发挥党小组机动灵活的特点，各小组可以利用三、五分钟，十来分钟的空闲时间，随时召集、随时学习交流，加深学习的理解和体会，增强学习效果；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局机关党支部**首先是**把“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科学处理抓党建与抓业务的辩证关系，引导党员自觉加强党建理论、业务学习思考，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专题调研和督查，不断完善抓党建促业务的思路措施，促使党支部和党员在政治上站位高，业务上能力强，真正起到先锋模范的带头作用。**其次是**优化支委、支部、党小组工作方法，增强支委、支部、党小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促进支委、支部、党小组更好地担负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的职责，引导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再者是**围绕增强党性、提高素质目标，要求和督促全体党员深入学习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着力抓好党员理想信念教育、党风党纪教育和能力素质教育，不断增强党员的党性意识、宗旨意识、纪律观念和学习党章、遵守党章的行动自觉，提高为民服务的本领，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规范行政职权，以鲜明的政治立场、坚强的党性修养，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为促进全局同志转变作风、务实工作，修订完善了《内乡县统计局机关管理规章制度》，班子成员带头执行请销假和签到等各项制度。

**3、**制订了《中共内乡县统计局机关党支部关于完善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撰写心得体会，及时更新“两学一做”学习园地张贴内容，强化学习教育效果。

**（六）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不合规”问题**

**问题表现：**制度存在棚架现象，班子成员研究“三重一大”事项没有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会议记录不完善，体现不出集体决策和末位发言制执行情况。

**整改情况：**

**1、**为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提高党支部决策的科学性，局党支部严肃会议纪律，规范支部议事规则和议事程序。每次召开支委会议必须有半数以上委员参加方才举行；讨论决定“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时，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到会方才举行。会上每名参会人员都能充分发表意见，党支部书记严格执行“末位发言”制度要求，根据讨论情况，最后作出表态总结。

**2、**局机关党支部于11月18日召开的支委会上认真学习了民主集中制原则和“三重一大”制度，提高对规范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重要性的认识。并严格按照程序，研究确定了会计人员。同时，按要求做好了会议记录。

**3、**在此之后，支委会凡研究“三重一大”事项都按要求和程序长期坚持。

**（七）关于“党支部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研究部署不够，没有制定责任清单，班子成员对自身承担的责任认识模糊或完全不知道，全面从严治党压力在向下传导的过程中出现断层。**二是**领导干部落实“一岗双责”不主动，廉政风险防控不到位。领导干部普遍存在重业务轻党风廉政建设现象，履行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不力，对反腐形势认识有偏差，存在失控漏管现象。统计局对于财务工作存在的廉政风险认识不深，没有及时采取措施予以防控。2015年至今，统计局存在大额支出无明细及代签经办人现象。如2016年11月支付东湖大酒店的会议费，缺少会议通知、参会人员签到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存在套取资金风险。统计局对“四上”企业配备电脑的管理和发放工作缺乏足够的重视，电脑被挪用、截留等问题比较严重。2015年来，统计局共支出738127元采购电脑190台，经过核查，其中22台被统计局挪用，用于更换办公电脑。剩余168台中有13台被乡镇截留，未发放至企业。经过立行立改，已收回9台电脑，但未按要求签署负责性报告，工作开展有走形式现象。

**整改情况：**

**1、**为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到实处，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抓细抓实，局党支部从四季度起，每季度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听取汇报，分析形势，研究解决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薄弱环节，对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部署落实。局班子成员带头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和职责、任务、标准清单，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和承诺书，在全局范围内重新开展一次“廉政风险点”排查活动，要求所有班子成员、局机关全体同志重新认真地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并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11月19日，所有的个人排查登记表均已上交到局办公室。

**2、**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如2016年11月支付东湖大酒店的会议费，缺少会议通知、参会人员签到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存在套取资金风险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3、**县统计局于11月28日上午在局视频会议室召开了由16个乡镇统计站站长和县“两区”统计科科长参加的“数据造假，以数谋私”专项整治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各乡镇统计站和“两区”统计科对“四上”企业配发的电脑存在挪用、截留问题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报告、负责性报告签字盖章后，于12月1日前上交局数据处理中心。

**（八）关于“作风建设力度不足，‘四风’问题时有表现”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存在官僚主义。班子成员有特权思想，宽己严人，以客观理由将自己置于单位规章制度之外，不主动接受同志们监督。**二是**工作作风浮漂，责任意识差。内乡县统计局在县政府网站公示的“县统计局主要职责”不从实际出发，抄袭网络上报了事，出现了“负责三峡工程开县库区社会、经济、环境监测和贫困人口监测”“负责承接中央和重庆市依法公布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取消已由中央、重庆市和本县依法公布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等内容，截止巡察结束该公示仍未修改。**三是**“三公”经费超支。

**整改情况：**

**1、**局班子成员即知即改，扎实推进“干部作风整顿年”活动，带头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设立机关党支部征求意见箱，主动接受同志们的监督。

**2、**局班子成员带头制定责任清单，严格责任追究，强化责任意识。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会，听取各位班子成员和各股室负责人汇报，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严格执行我县关于党政机关“三公”经费使用标准，从严从紧控制。县局已于11月18日与政府办联系，对统计局在县政府网站公示的“县统计局主要职责”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更正。

**（九）关于“执行财经纪律不严格”问题**

**问题表现：一是**挤占专项经费列支其它费用。2015年至2018年5月，统计局挤占“产业集聚区考评”“城市农村记账户补助”“贸易统计调查记账补助”“经济普查”“农业普查”“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补助资金”等专项资金列支其它费用。**二是**挪用PDA设备赔偿费用。**三是**变通票据列支费用。存在变通打印、副食票据列支协调费用现象。**四是**变通使用现金。统计局使用“银行存款”（零余额账户）多次自提现金支付费用，与现行账务制度相悖。五是存在购买办公设备不计入“固定资产”账，专项购置电脑权属不明、变相发放补贴等问题。

**整改情况：**

**1、**印发了《内乡县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内乡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财。

**2、**县统计局于11月18日召开支委会研究配备了会计和出纳人员。

**3、**对变相发放补贴问题，已于11月30日辞退了退休返聘人员。

**4、**严格执行我县关于党政机关“三公”经费使用标准，从严从紧控制。

**5、**已申请把办公经费纳入年度预算，解决挤占专项经费问题。

**6、**要求财务人员认真学习财经政策，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杜绝违纪违规现象的发生。

**四、存在问题与不足**

**1.完全实现统计数据归真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一是**要进一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推动《意见》《实施意见》《建议办法》和统计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党政领导干部统计法律法纪意识筑牢领导干部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思想防线。**二是**要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意见》, 落实各项改革措施。**三是**要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队伍建设,积极向县政府汇报,加强与县编制人事部门沟通,推动成立县级统计执法监督机构, 加强统计执法力量,加大执法力度。**四是**要严格执行统计方法制度,持续强化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夯实源头统计数据质量。**五是**要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检查,大力整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坚决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坚决从源头上遏制“数字腐败”。**六是**要坚决贯彻中央《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党政同责的规定。夯实责任,推动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对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的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负责人的直接领导责任,强化各级统计机构主要负责人保障统计数据质量的主体责任,明确各有关部门统计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数据质量责任;健全问责制,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进一步强化问责,加快形成统计部门与任免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人事)部门相互配合、形成合力的问责机制,推动形成良好统计生态环境。**七是**要全面贯彻落实《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河南省统计管理条例》和《建议办法》,健全问责制,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进一步强化问责,着力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开展统计法治专题培训,切实增强依法统计意识,提高统计机构、统计人员依法统计能力。

**2、三岔村24户农户易地搬迁难度大。**目前，局驻村工作队协助三岔村支两委已落实了土地置换，但易地搬迁需要大量资金，难以协调解决。这一点已向板场乡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进行了汇报。下一步待县乡两级研究后按要求办理。

**五、下步打算**

下一步，统计局党支部将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县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持举一反三，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切实巩固整改成果。

**一是强化“四个意识”，始终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同县委、县政府保持高度一致。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各项纪律。把严明政治纪律放在首位，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决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要求，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动摇，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不动摇，坚决把党的各项要求贯穿于统计改革发展工作全过程，不折不扣把县委的决策部署落深落实。

**二是切实加强党建工作，进一步夯实党支部建设。**坚持把加强党建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全面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一岗双责”，两手抓、两手硬。抓好党支部班子自身建设，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把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着力提高班子总体素质和领导水平，解决好统计局管党治党和改革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不断开创统计工作新局面。不断加强党支部建设，加大党建工作监督检查、党务干部培养和党员教育管理力度，使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更加突出，为做好新形势下的统计工作提供坚实的政治、组织和思想保障。

**三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断强化“两个责任”。**切实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作为提高局党支部决策管理和发展能力的重要载体，以促进统计稳定发展为目标，通过制度规范、监督检查、整改纠风，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分解责任，把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到每一名党员干部，推动管党治党走向“严紧硬”。积极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着力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和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问责，做到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与时俱进地推进统计体制机制和制度创新，健全与统计工作改革发展和强化管控相适应的监督体系，堵塞制度性漏洞。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毫不松懈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推动作风建设一以贯之、步步深入。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强化局党支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领导作用，严格标准、健全制度、规范程序，真正把对党忠诚、务实进取、德行兼备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加强干部日常管理，加大干部和人才培养力度，为干部成长发展提供良好平台，增强干部队伍的生机活力。

**四是建立长效机制，以巡察整改成果激发统计工作发展新动能。**坚决落实整改工作要求，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对账销号，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加强检查，防止反弹；对已作出部署的，强力推进，确保在限定时间落实到位；对需要长期坚持的，紧盯不放，一抓到底。同时，把抓好整改作为推动统计工作改革发展的重要契机，着力构建管长远、治根本的长效机制，有效解决自身存在的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不力、全面从严治党不严等问题，真正做到以整改促改革、强管控、转作风，实现统计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